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CION

Shandong International Trust Co., Ltd.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97)

於2026年4月22日舉行之2026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欣然宣佈本公司於2026年4月22日（星期三）下午3時假座中國山東省濟南市歷下區奧體西路2788號A塔舉行2026年度第一次臨時股東會（「臨時股東會」）。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4月3日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臨時股東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658,850,000股，包括3,494,115,000股內資股及1,164,735,000股H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之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

出席臨時股東會之股東及授權代表合共持有3,980,151,000股有表決權股份，佔截至臨時股東會日期止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85.43%。概無限制任何股東於臨時股東會上就任何所提呈之決議案投票。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會並於會上僅投票反對所提呈之決議案。概無人士於通函中表明其擬投票反對所提呈之決議案或其將於臨時股東會上放棄投票。

舉行臨時股東會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之規定。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岳增光先生主持臨時股東會。股東代表、上海市方達（北京）律師事務所律師及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代表共同擔任臨時股東會上的計票人和監票人。全體董事出席臨時股東會。

臨時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之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考慮及批准委任趙子坤先生為執行董事	3,979,971,000 (99.9955%)	180,000 (0.0045%)	0 (0.0000%)
(2)	考慮及批准委任田志國先生為執行董事	3,979,971,000 (99.9955%)	180,000 (0.0045%)	0 (0.0000%)
(3)	考慮及批准委任潘利泉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3,979,971,000 (99.9955%)	180,000 (0.0045%)	0 (0.0000%)
(4)	考慮及批准委任陳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3,979,971,000 (99.9955%)	180,000 (0.0045%)	0 (0.0000%)

由於贊成第(1)至(4)項普通決議案之票數超過總投票數之二分之一，故上述普通決議案於臨時股東會上獲正式通過。

除上述決議案外，本公司並未收到任何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1%或1%以上之股東提出的任何議案。

委任董事的進展

茲提述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2月12日、2026年3月26日及2026年4月2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董事會建議委任趙子坤先生和田志國先生為執行董事，及建議委任潘利泉先生及陳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建議委任趙先生和田先生為執行董事及建議委任潘先生和陳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已分別於臨時股東會上獲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批准。有關委任仍須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派出機構核准後方可生效。

趙先生、田先生、潘先生及陳先生出任董事的任期分別為自其任職資格獲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派出機構核准之日起至第四屆董事會任期結束之日止。待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派出機構核准其任職資格後，本公司將分別與其等訂立服務合同。趙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董事長，其董事長任職資格須經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派出機構核准後方可生效。

本公司確認，趙先生、田先生、潘先生及陳先生之簡歷資料從通函刊發日期至本公告日期之間概無變更。

除通函及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趙先生、田先生、潘先生及陳先生分別確認(i)彼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位，彼亦無於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彼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及(iii)彼概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趙先生、田先生、潘先生及陳先生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其他事宜，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注意。

承董事會命
山東省國際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岳增光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濟南

2026年4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岳增光先生；非執行董事陳六億先生及陳學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鄭偉先生、張海燕女士及劉皖文女士。